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土木與建築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7
參、土木與建築群科設備基準.....	30
一、規劃通則.....	30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1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3
(一) 測量實習.....	33
(二) 設計與技術實習.....	36
(三) 營建技術實習.....	40
(四) 材料與試驗.....	47
(五) 製圖實習.....	52
(六)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53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55
(一) 建築製圖實習.....	55
(二) 施工圖實習.....	56
(三) 工程測量實習.....	59
(四) 地形測量實習.....	64
肆、附錄—土木與建築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9



#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 一、基本原則

###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2. 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3. 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4. 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5. 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 （二）設校原則

1. 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2. 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3. 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4. 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 15 平方公尺。
5. 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 3/10，校園占總面積 4/10，運動場地約占 3/10 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

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

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 2.5 公尺；校舍 2 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 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 (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 1 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sup>2</sup>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sup>2</sup>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sup>2</sup>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sup>2</sup>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sup>2</sup>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sup>2</sup>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sup>2</sup>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sup>2</sup>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sup>2</sup>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sup>2</sup>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sup>2</sup>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sup>2</sup>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sup>2</sup>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sup>2</sup>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sup>2</sup>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sup>2</sup>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sup>2</sup>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sup>2</sup>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sup>2</sup>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sup>2</sup>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sup>2</sup>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sup>2</sup>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sup>2</sup>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sup>2</sup>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sup>2</sup>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sup>2</sup>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sup>2</sup>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sup>2</sup>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sup>2</sup>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sup>2</sup>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sup>2</sup>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sup>2</sup>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sup>2</sup>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sup>2</sup>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sup>2</sup> (以上)
商業與管理 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sup>2</sup>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 (實習農	10,000m <sup>2</sup> 、100 m <sup>2</sup> 、150 m <sup>2</sup> 、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50 m <sup>2</sup>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sup>2</sup> , 30 個操作單位, 每單位面積 (3x3) m <sup>2</sup>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sup>2</sup>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sup>2</sup>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sup>2</sup>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sup>2</sup>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sup>2</sup>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sup>2</sup>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sup>2</sup>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sup>2</sup>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sup>2</sup>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務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sup>2</sup>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 120m <sup>2</sup> 以上，每增加 1 崗位數需增加 10m <sup>2</sup>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sup>2</sup>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sup>2</sup>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sup>2</sup>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sup>2</sup>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sup>2</sup>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sup>2</sup>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sup>2</sup>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sup>2</sup>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sup>2</sup>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 (劇場)	480m <sup>2</sup>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sup>2</sup>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sup>2</sup>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1	校長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 以 8 人 1 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 8 人 1 間為原則。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處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 8 人 1 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 8 人 1 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p>1.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p> <p>2.空間計算基準：</p> <p>(1)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p> <p>(2)書庫：90平方公尺。</p> <p>(3)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p> <p>(4)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p>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p>1.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p> <p>2.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p>
13	學生社團活動辦公室								<p>1.可併其他校舍設置。</p> <p>2.視實際需要設置。</p>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中心	禮堂(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 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 9 公尺至 12 公尺。
14	教學研究室(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 10 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 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 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32	盥 洗 室	廁所								<p>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p> <p>(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p> <p>(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p> <p>2.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p> <p>3.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p> <p>4.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p> <p>5.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p>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p>1.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p> <p>2.視實際需要設置。</p>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 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 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簾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 4. 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 2 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 5. 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 2 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 6. 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 四、運動場地

### (一) 一般原則

1. 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2. 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3. 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4. 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 五、基礎設施

### (一) 一般原則

1. 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2. 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3. 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的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4. 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 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 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 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 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的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的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 2 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參照教育部「學校照明節能改善參考手冊」。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的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和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變頻式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2】	【2】	【2】	【2】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生涯規劃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科技	家政							「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 4 學分彈性開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b>小計</b>		<b>66-76</b>	<b>18-21</b>	<b>18-21</b>	<b>13</b>	<b>9</b>	<b>6</b>		<b>6</b>
	專業科目	土木工程與技術概論		2	2					
構造與施工法		2	2							
基礎工程力學		6		3	3					
實習科目	測量實習		8	4	4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 36 學分。	
	設計與技術實習		4		2	2				
	營建技術實習		6		3	3				
	材料與試驗		4		2	2				
	製圖實習		8	4	4					
	專業製圖技能領域	建築製圖實習		3		3			適用於建築科、消防工程科，計 6 學分。	
		施工圖實習		3			3			
		土木測量技能領域	工程測量實習		3		3			適用於土木科、空間測繪科，計 6 學分。
	地形測量實習		3			3				
	<b>小計</b>		<b>52</b>	<b>10</b>	<b>10</b>	<b>16</b>	<b>16</b>	<b>0</b>	<b>0</b>	
<b>部定必修學分合計</b>		<b>118-128</b>	<b>28-31</b>	<b>28-31</b>	<b>29</b>	<b>25</b>	<b>6</b>	<b>6</b>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b>小計</b>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 1.2-1.5 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b>小計</b>										
<b>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b>		<b>64-74</b>	<b>1-4</b>	<b>1-4</b>	<b>3</b>	<b>7</b>	<b>26</b>	<b>26</b>		
<b>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b>		<b>180-192 (30-32)</b>	<b>30-32 (30-32)</b>	<b>30-32 (30-32)</b>	<b>30-32 (30-32)</b>	<b>30-32 (30-32)</b>	<b>30-32 (30-32)</b>	<b>30-32 (30-32)</b>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b>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b>		<b>12-18</b>	<b>2-3</b>	<b>2-3</b>	<b>2-3</b>	<b>2-3</b>	<b>2-3</b>	<b>2-3</b>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12-18 節。	
<b>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b>		<b>6-12</b>	<b>0-2</b>	<b>0-2</b>	<b>0-2</b>	<b>0-2</b>	<b>0-2</b>	<b>0-2</b>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6-12 節。	
<b>每週總上課節數</b>		<b>210</b>	<b>35</b>	<b>35</b>	<b>35</b>	<b>35</b>	<b>35</b>	<b>35</b>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建築科	專業製圖技能領域(6)	6	
土木科	土木測量技能領域(6)	6	
消防工程科	專業製圖技能領域(6)	6	
空間測繪科	土木測量技能領域(6)	6	

## 參、 土木與建築群科設備基準

### 一、 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 (一) 一般規範

1. 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2. 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3. 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4. 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 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 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5. 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6. 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二) 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 (三) 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 (一) 測量實習

科 目：測量實習 (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 1. 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手持雷射測距儀	1.最大測距：100m(以上)。 2.測距精度：±1.0mm(包括以內)。 3.具距離、面積、體積、角度測量、畢氏定理角度測量功能。 4.自動斷電功能，低電量顯示。 5.具防水功能。	10 臺	20 臺	30 臺	
2.自動水準儀	1.放大倍率 24 倍(以上)。 2.精度±10mm/km(包括以內)。 3.具自動補償功能。 4.附箱尺 2 支、腳架 1 支。	10 臺	20 臺	30 臺	
3.旋轉雷射儀	1.水平精度±20 秒(包括)以上。 2.自動定平範圍±5 度(包括)以上。 3.可做水平及垂直掃描。 4.自動斷電功能，低電量顯示。 5.工作半徑 150m(以上)。 6.具防水防塵達 IP54。 7.附接收器、箱尺、腳架各 1 支。	4 臺	8 臺	12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4.雷射墨線儀（亦稱墨線雷射儀或十字墨線雷射儀）	1.自動定平。 2.至少具 2 垂直線、1 水平線。 3.工作範圍 40m（以上）。 4.水平精度±20 秒（以上）。 5.自動水平校正範圍±4 度（以上）。 6.具防水防塵達 IP54。 7.工作時間 6 小時（以上）。 8.附腳架 1 支。	4 臺	8 臺	12 臺	
5. 全站儀（Total Station，亦稱全測站儀或光波測距經緯儀或電子測距經緯儀。）	1.測角精度 5 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 1 秒（以下）。 3.望遠鏡放大倍率≥30 倍。 4.單稜鏡測距能力 1000m（以上），測距精度為 2mm+2ppm。 5.免稜鏡測距能力 500m（以上），精度 3mm+2ppm（包括以內）。 6.具自動記憶、資料傳輸、內建導線測量、地形測量、坐標測量、坐標放樣等基本測量模式。 7.具無線傳輸功能。 8.具雙面繁體中文顯示螢幕及雙面具有文字數按鍵。 9.附稜鏡 2 個、標桿 2 支、三腳架 1 支。	2 臺	4 臺	6 臺	
6.精密電子經緯儀	1.角度精度 5 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 1 秒（包括以內）。 3.附三腳架。	10 臺	20 臺	30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7.求心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1. 求心基座及基座接頭為可分離式。 2. 求心器須位於上基座，整組基座須同時具備圓水準器及管水準器。 3. 底座為平面，具標準螺栓（5/8 英吋）孔，可置於三腳架。	4 臺	8 臺	12 臺	
8.電子恆溫防潮櫃	金屬製，容量 425 公升以上。	6 臺	8 臺	10 臺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捲尺、標竿、水準標尺、稜鏡、稜鏡架、測量基本工具。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設計與技術實習

科 目：設計與技術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1. 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 工作檯	1. 桌面尺寸約：D80cm×W150cm×H75cm (以上)。 2. 桌面平均荷重可達 1000kg 以上。 3. 需配有電器插座乙座以上。 4. 需具調整腳水平設計。 5. 二人用必須有二個虎鉗。	12 組	15 組	20 組	
2. 製圖光桌	1. A1 尺寸 (以上)。 2. 可加裝平行尺。 3. 使用強化玻璃箱，內壁以白色面層處理。	2 組	4 組	6 組	
3. 保麗龍切割機	1. 工作台尺寸：36cm×24cm (以上)。 2. 台面高度：16cm (以上)。 3. 角度調整範圍：左 45°~90°，右 90°~70°。	2 臺	4 臺	6 臺	
4. 壓克力摺合機	1. 功率 180W。 2. 加熱孔長度 70cm (以上)。 3. 加熱形式鎳鉻合金導線。	1 臺	2 臺	3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5.木工組合工作鋸台	1.規格：長 120cm×寬 90cm×高 78cm（以上）。 2.附溝切機。 3.空載轉速：6500rpm。 4.軸徑：16mm。 5.功率：1600W。 6.左側鏈條鋁板快速定位（附尺規）。 7.右側鋁推料桿快速定位（附尺規）。 8.具可調鋸片升降手搖器。 9.推料板鬆緊應可調整。 10.具有快速拆裝卡榫設計，無須螺絲工具固定。 11.應附配件：拆裝扳手/工具盒/集塵管/集塵袋。	2 臺	4 臺	6 臺	
6.雷射雕刻機	1.雕刻範圍：55cm×40cm（以上）。 2.雷射管最小功率：5W（以上）。 3.雕刻工作物厚度：20mm（以上）。 4.電源：AC 220V。 5.驅動程式及相關軟體。	1 臺	2 臺	3 臺	
7.CO2 鐳接機	1.適用鐳絲 0.8mm（以上）。 2.空載電壓 40DCV（以上）。 3.輸出電流 50A（以上）。	2 臺	3 臺	4 臺	
8.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1.消耗功率：2hp、1500W（以上）。 2.水平移動切割鋸台。 3.切割圓盤直徑 14 英寸（以上）。 4.工作電壓 110V。 5.安全防護器具。 6.水冷式水循環系統。	1 臺	2 臺	3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9.臥式鑽床	1.鑽軸數：4~6個。 2.功率：2.2kw。 3.電壓：220V~380V。 4.轉速：5000rpm/min（以上）。 5.最大鑽孔直徑：22mm。 6.鑽孔深度：100mm（以上）。 7.台面尺寸：1200×450mm（以上）。	1 臺	2 臺	2 臺	
10.線鋸機	1.工作台面尺寸：450×350mm（以上）。 2.鋸條長度約：310mm。 3.加工厚度：80mm（以上）。 4.配用功率：220V~250V。 5.喉深：0.8m（以上）。 6.鋸條：適用圓鋼絲多面鋸條，單面鋸條，扁鋸條。	2 臺	4 臺	4 臺	
11.懸臂機	1.鋸片直徑：16"（405mm）（以上）。 2.最大橫切長度：900mm。 3.馬力：3Φ 4.5hp（以上）。 4.切斷厚度 t：130 mm（以上）。	1 臺	1 臺	1 臺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彩色噴墨印表機、連接網路伺服器、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捲尺、墨斗、曲尺、簽字筆、鉛筆、切割台、切割機、切割刀、老虎鉗、安全眼鏡、安全手套、刮尺、直角尺、水桶、攪拌桶、木工工具（木工用雕刻機、充電式電動起子機、電動砂磨機（拋光機）、迷你木工車床無段變速、手提式線鋸機、懸臂式鑽床、木工修邊機、雙速帶鋸機、雙速曲線鋸機、金工帶鋸機（切管專用）、吹吸兩用電動鼓風機、充電式雙鋰電軍刀鋸等）、手工具（充電式電動電鑽、小鉋刀、平鉋、手鋸、線鋸、鑿刀、鐵鎚、C型夾、砌磚鎚刀、水準尺、磚鑿等）。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營建技術實習

科 目：營建技術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工作檯	1. 桌面尺寸約：D80cm x W150cm x H75cm (以上)。 2. 桌面平均荷重可達1000kg以上。 3. 需配有電器插座乙座以上。 4. 需具調整腳水平設計。 5. 二人用必須有二個虎鉗。	12組	12組	12組	
2.集塵式圓鋸機組	1. 消耗功率：1.5hp (以上)，1100W。 2. 轉速：3000rpm (以上)，可調速。 3. 切割深度：55mm (以上)，可微調。 4. 鋸切角度：0°~45°。 5. 包括安全式開關、自動斷電安全保護裝置、防撕裂護片。 6. 鋸片防夾設計，具有自動伸縮功能。 7. 附安全集塵罩。 8. 集塵主機可達3600L/min (以上)，容量22L (以上)。	1組	2組	3組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3.立式鑽床	1.鑽孔能力：Ø3~Ø13mm。 2.電動機：1/2 hp（以上）/110V。 3.主軸至底座：600mm（以上）。 4.有局部照明。 5.附 Ø13 鑽夾。	2 臺	4 臺	6 臺	
4.砂光機	1.消耗功率：1/2 hp（以上），375W。 2.設安全護罩。 3.設集塵設施。	1 臺	2 臺	3 臺	
5.空氣壓縮機	1.消耗功率：3hp（以上），2200W。 2.定壓自動啟動關閉系統。	1 臺	2 臺	3 臺	
6.手壓鉋機	1.消耗功率：3hp（以上），1500W。 2.轉速：3000rpm（以上）。 3.工作檯面：200cm×30cm（以上）。 4.附設自動安全防護罩。 5.附集塵抽取接頭。	1 臺	2 臺	3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7.平鉋機	1.消耗功率：5hp（以上），3700W。 2.轉速：4000rpm（以上）。 3.進料速度可調。 4.工作檯面：70cm×50cm（以上）。 5.設自走式刀具研磨砂輪。 6.附集塵抽取接頭。	1 臺	2 臺	3 臺	
8.砂輪機	1.消耗功率：1/2 hp（以上），375W。 2.設安全護罩。 3.局部照明設施。	1 臺	2 臺	3 臺	
9.吸塵設備組	1.消耗功率：5hp（以上），3750W。 2.自動切斷系統。	1 組	2 組	3 組	
10.電動篩砂機	1.消耗功率：2hp（以上），1500W。 2.工作電壓 110V 或 220V。 3.篩孔尺寸：3~20mm。 4.生產能力：6~10Ton/hr。	1 臺	2 臺	3 臺	
11.電動滾筒式混凝土拌合機	1.轉速：24 rpm/min（以上）。 2.拌合容量：190L（以上）。 3.工作電壓 220 V、60 HZ、單相。 4.方向盤是減速齒輪傾倒。	1 臺	2 臺	3 臺	
12.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1.消耗功率：2hp（以上），1500W。 2.水平移動切割鋸台。 3.切割圓盤直徑 14 英寸（以上）。 4.工作電壓 110V。 5.安全防護器具。 6.水冷式水循環系統。	1 臺	2 臺	3 臺	
13.油壓式拖板車	承重 2000kg（以上）。	1 臺	2 臺	3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4. 電動油壓鋼筋切斷機	1. 手提式。 2. 切斷能力16mm (以上)。 3. 電源 110V。	1 臺	2 臺	3 臺	
15. 電動絞牙機	1. 切削範圍：1/4B~2B。 2. 動力：110V/750W (以上)。 3. 附屬盤：1/4"~2"。 4. 附屬替刀：PT 1/2"~3/4"，PT 1"~2"。	1 臺	2 臺	3 臺	
16. 電銲設備	1. 電銲機：220V 25KVA (以上)。 2. 電擊自動防止裝置，適用 220V，25KVA (以上)。 3. 電銲工作台(架)，台面 400mm×300mm (以上)，高度 700mm 至 900mm。 4. 電銲隔間(包括排風罩、遮光簾)。	4 套	8 套	12 套	
17. 機動式鋼筋彎折機	1. 彎曲效能 6~16mm。 2. 彎曲角度 0°~180°。	1 臺	2 臺	3 臺	
18. 集塵式雙雷射角度鋸機組	1. 消耗功率：2hp (以上)，1600W。 2. 轉速：3000rpm (以上)，具調速功能。 3. 90°角切割深度可達：300mm×80mm (以上)。 4. 傾角：至少 45°/45°。 5. 複製角度尺。 6. 設有安全開關及安全護罩。 7. 集塵主機可達 3600 L/min (以上)，容量 22 L(以上)。	1 組	2 組	3 組	
19. 排氣機	1. 電銲間 4 間集中抽排風。 2. 低噪音。	1 套	2 套	3 套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20.鋼筋工作台	1.工作檯面 90cm×180cm(以上)。 2.彎鋼筋器(Bar Bender)#3、#4 各 2 支。 3.彎筋皿 2 只。 4.紮筋鈎 4 支。 5.充電式鋼筋綁紮機：捆紮鋼筋開口直徑 40mm。	2 組	4 組	6 組	
21.木工花鉋機	1.夾頭製工作台最大距離：7" (178mm)。 2.喉深：25-1/2" (650mm)。 3.馬達：3hp。 4.工作台尺寸：20"×30" (以上)。 5.工作台傾斜：45"。 6.主軸轉速：10000/20000 RPM。 7.套筒尺寸：6/9/12mm。	1 組	2 組	3 組	
22.混凝土振動機	1.輸出功率：280W，電流 5A。 2.最大耗能：460W，電壓 100~110V。 3.頻率：50~60HZ。	1 臺	2 臺	2 臺	
23.臥式鑽床	1.鑽軸數：4~6 個。 2.功率：2.2kw。 3.電壓：220V~380V。 4.轉速：5000rpm/min (以上)。 5.最大鑽孔直徑：22mm。 6.鑽孔深度：100 mm(以上)。 7.台面尺寸：1200×450mm (以上)。	1 臺	2 臺	2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24.線鋸機	1.工作台面尺寸：450×350mm（以上）。 2.鋸條長度約：310mm。 3.加工厚度：80mm（以上）。 4.配用功率：220V~250V。 5.喉深：0.8m（以上）。 6.鋸條：適用圓鋼絲多面鋸條，單面鋸條，扁鋸條。	2 臺	4 臺	4 臺	
25.懸臂機	1.鋸片直徑：16"（405mm）（以上）。 2.最大橫切長度：900mm。 3.馬力：3Φ 4.5hp（以上）。 4.切斷厚度 t：130 mm（以上）。	1 臺	1 臺	1 臺	

## 2.教學物品

名稱
<p>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p> <p>(1) 營建技術實習之手提電動工具、氣動工具與手工具各校應依實習需求採購足夠數量為基本設備。</p> <p>(2) 給排水系統安裝與屋內供電線路裝置使用之「瓦斯噴燈、PVC 管切管器、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電工鉗、剝線鉗、尖嘴鉗、斜口鉗、壓接鉗、鑽孔攻牙兩用手電鑽、手弓鋸、三用電表、及配線器材」。</p> <p>(3) 電弧銲接實作使用之「C型夾、敲渣錘、火鉗、皮手套、面罩」。</p>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

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材料與試驗

科 目：材料與試驗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1. 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 萬能試驗機	1. 容量：50t (以上)。 2. 解析度：1/10,000 (以上)。 3. 精度：±1%。 4. 傳動方式：油壓系統或馬達驅動。 5. 支柱間距：500mm (以上)。 6. 試驗速度：0~70mm/min (以上)。	1 臺	1 臺	2 臺	
2. 電動混凝土拌合器	1. 攪拌鼓容量：1/40m <sup>3</sup> (以上)。 2. 具省力傾倒方式。 3. 轉速：40rpm (以上)。	3 臺	3 臺	6 臺	
3. 粗骨材電動搖篩機	1. 各附 CNS 標準篩網一組。 2. 加門防塵型。	3 臺	3 臺	6 臺	
4. 升降式粗骨材比重試驗裝置	1. 比重瓶。 2. 附下部掛鉤。 3. 200×2mm (以上) 比重籃。 4. 需附水桶。	4 組	4 組	8 組	
5. 骨材單位重量桶	3L、10L、15L 各一個。	10 組	10 組	20 組	
6. 細骨材搖篩機	1. 1/3hp 直立式馬達。 2. 轉速：286rpm (以上)。 3. 打擊數：(約) 86 下/分鐘。 4. 包括 60 分鐘定時器、保險絲座。 5. 各附 CNS 標準篩網一組。	3 臺	3 臺	6 臺	
7. 洛杉磯磨損試驗儀	附符合規定之鋼珠 12 顆。	2 臺	2 臺	4 臺	
8. 試驗桌	載重量 0.5t 以上，桌腳可調水平，每桌可供 4 人 (以上) 使用。	10 組	10 組	20 組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9.大型熱風循環烘箱	1.雙門設計。 2.1hp (以上)。	2 臺	2 臺	4 臺	
10.混凝土恆溫養護水槽	1.內部尺寸：W80cm×L125+20cm×H80cm 可放試體 80 只外部尺寸：W88cm×L195cm×H92cm。 2.材質：內外全不銹鋼 SUS-304#製造。 3.溫度範圍：15°C~50°C 使用溫度：23.0°C。 4.溫度控制器：PV/SV 雙顯示.觸摸設定溫控器。 5.加熱方式：槽內冷卻和電熱管加熱。 6.電源：1PH220V 電熱：18A4KW。 7.附氣冷式全新壓縮機：220V1HP。 8.控制方式：冷熱切換控制.控制精度：+/-0.5°C。 9.附 1/8HP 槽內循環攪拌，並加 PVC 導管，使溫度分佈均勻而不攪動。 10.附不銹鋼平蓋、可對半開啟、附漏電斷路器。 11.需做排水孔及止水閥。 12.附 6 點 6 支 PT-100Ω 紀錄器。	1 臺	1 臺	2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1.B 型空氣包括量試驗儀	1.本體容量：5 L（以上）。 2.注水及無注水兼用防水雙刻度計測表，錶徑至少 4”，精度至少 0.1%。 3.具內藏式手動加壓泵浦：壓力平衡閥、空氣調整閥、排氣（水）閥。 4.四個螺栓 C 型扣鎖緊上蓋與計量容器。 5.附件：搗棒、刮刀、量筒、吸球、排水管。	1 臺	1 臺	2 臺	
12.氯離子檢測器	1.測試範圍：0.0001%~1.5000%。 2.精確度：±10%。 3.最小讀數：0.0001（包括以內）。 4.具顯示螢幕及列印功能。	2 組	2 組	4 組	
13.試體模組	1.坍度模（包括底板坍度板、搗棒、坍度儀、手鏟）12套。 2.試體模 15×30cm(H) 共 30 個（包括強化玻璃蓋板或透明壓克力蓋板。尺寸 20cm×20cm，厚 0.5cm）。 3.混凝土拌合板 4 個。	1 組	1 組	2 組	
14.電子天平模組	3kg（0.01g）者 4 臺；10kg（0.1g）者 4 臺，應附底部掛勾秤；40kg（1g）者 4 臺。	1 組	1 組	2 組	
15.鋼筋抗拉試驗輔具	符合 CNS 560 之必要器材、夾具及墊片、伸長計或應變計、V 形工作台、數位式游標卡尺、切割機等。	1 套	1 套	2 套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6.砂錐及比重瓶組	1.圓錐模 10 個（上開口 40mm ± 3mm、下開口 90mm ± 3mm、高度 75mm ± 3mm）。 2.金屬搗棒 10 個【重 340g ± 15g.搗棒頭：（直徑 25 ± 3mm）】。 3.比重量瓶 10 個（500ml）。	1 組	1 組	2 組	
17.電動油壓鋼筋切斷機	1.手提式。 2.切斷能力16mm（以上）。 3.電源 110V。	1 臺	2 臺	3 臺	
18.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1.消耗功率：2hp（以上），1500W）。 2.水平移動切割鋸台。 3.切割圓盤直徑 14 英寸（以上）。 4.工作電壓 110V。 5.安全防護器具。 6.水冷式水循環系統。	1 臺	2 臺	3 臺	
19.混凝土振動台	1.型式：變頻式。 2.馬力：200W。 3.工作電壓：220V 1ph 60Hz。 4.應用範圍：混凝土試體模具震動用。 5.機身採用：75mm×40mm 鋼槽設計。 6.震動台面：500m×500mm×9mm 厚鋼板。 7.最大容量：Ø15×30cm 試體模 4 個。 8.數位式變頻器×1 組。 9.可調整震動速率 0~3700vp m（無段變速）。 10.附原廠中文操作手冊×1 份須與儀器實體一致。	2 臺	4 臺	5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20.水泥試驗模組	1.李氏比重瓶。 2.費開針儀器（包括金屬模及玻璃板）。 3.吉爾摩針儀器。 4.流度台（包括截錐模與搗棒）。 5.水泥砂漿抗壓、抗拉、抗彎試體模。	6組	8組	10組	
21.標準篩組	標準圓篩，包括 3"/2、3"/4、3"/8、#4、#8、#12、#16、#30、#50、#100、底盤。	6組	8組	10組	
22.恆溫恆濕機	內部容量 40×40×45cm（以上）。	1臺	1臺	1臺	
23.器材櫃	尺寸 120cm×180cm（以上），拉門式，放置各項試驗器材用。	3臺	6臺	9臺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費開氏試驗儀及用以表現 CNS 786 重要測試內容之周邊器具。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五) 製圖實習

科 目：製圖實習 (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 1. 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製圖桌椅	1. 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調整高度、傾斜度，需包括製圖平行儀、具磁性之桌面、可繪製 A1 紙張。 2. 製圖椅可調整高度。 3. 鋼製邊几可放置紙捲、製圖工具。	46 組	92 組	92 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 2. 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立體模型、教學用教具。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中央處理器、記憶體、硬碟。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 臺	92 臺	138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雷射印表機	1.可列印 A3 以上圖紙。 2.解析度可達 600dpi 以上。 3.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 20 頁~35 頁以上。 4.具網路列印功能。	2 臺	4 臺	6 臺	
3.繪圖機	1.可列印 A1 圖紙以上。 2.解析度可達 600dpi 以上。 3.具網路列印功能。	2 臺	4 臺	6 臺	
4.掃描機	1.可掃描 A3 規格。 2.具自動送紙機功能。	1 臺	2 臺	3 臺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 套	2 套	3 套	
6.不斷電系統	1.20KVA。 2.具穩壓功能。 3.具斷電後持續能供電 30 分鐘以上。	1 套	2 套	3 套	
7.軟體	1.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2.電腦繪圖軟體。 3.影像處理軟體。 4.3D 繪圖軟體。 5.建築材質表現彩現軟體。 6.建築視覺化軟體。	46 套	92 套	138 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8.高速網路交換器	1.48埠(以上)。 2.可達1000Mbps。	1組	2組	3組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白板、彩色噴墨印表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程控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一) 建築製圖實習

科 目：建築製圖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製圖桌椅	1.桌面 90cm×60cm（以上），可調整高度、傾斜度，需包括製圖平行儀、具磁性之桌面、可繪製 A1 紙張。 2.製圖椅可調整高度。 3.鋼製邊几可放置紙捲、製圖工具。	46 組	92 組	92 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立體模型、教學用教具。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施工圖實習

科 目：施工圖實習 (3)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製圖桌椅	1.桌面 90cm×60cm (以上), 可調整高度、傾斜度, 需包括製圖平行儀、具磁性之桌面、可繪製 A1 紙張。 2.製圖椅可調整高度。 3.鋼製邊几可放置紙捲、製圖工具。	46 組	92 組	138 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中央處理器、記憶體、硬碟。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 臺	92 臺	138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雷射印表機	1.可列印 A3 以上圖紙。 2.解析度可達 600dpi 以上。 3.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 20 頁~35 頁以上。 4.具網路列印功能。	2 臺	4 臺	6 臺	
4.繪圖機	1.可列印 A1 圖紙以上。 2.解析度可達 600dpi 以上。 3.具網路列印功能。	2 臺	4 臺	6 臺	
5.掃描機	1.可掃描 A3 規格。 2.具自動送紙機功能。	1 臺	2 臺	3 臺	
6.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 套	2 套	3 套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7.不斷電系統	1.20KVA。 2.具穩壓功能。 3.具斷電後能供電 30 分鐘以上。	1 套	2 套	3 套	
8.軟體	1.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2.電腦繪圖軟體。 3.影像處理軟體。 4.3D 繪圖軟體。	46 套	92 套	138 套	
9.單槍投影機	1.3000 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 臺	2 臺	3 臺	
10.投影布幕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 臺	2 臺	3 臺	
11.高速網路交換器	1.48 埠（以上）。 2.可達 1Gbps。	1 組	2 組	3 組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立體模型、教學用教具、電腦桌、電腦椅、彩色噴墨印表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程控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工程測量實習

科 目：工程測量實習(3)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 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衛星接收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至少包括 GPS 和 GLONASS 兩個星系以上。</li> <li>2. 頻率 L1/L2 雙頻。</li> <li>3. 通道數 220 (以上)。</li> <li>4. 靜態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3mm+0.5ppm 垂直：5mm+0.5ppm</li> <li>5. RTK 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10mm +1ppm 垂直：15mm+1ppm</li> <li>6. 可實施網路 RTK 測量 (能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e-GNSS 系統)。</li> <li>7. 記憶體容量 4GB 以上。</li> <li>8. 具 UHF RTK 無線通訊功能。</li> <li>9. 具無線傳輸功能。</li> <li>10. 具 SIM 卡無線上網功能。</li> <li>11. 中文界面操作軟體，功能包括資料下載、地形測量、放樣、任務規劃、套圖、縱橫斷面測量等功能。</li> <li>12. 具防水功能達 IP67。</li> <li>13. 附差分訊號。</li> <li>14. 附 e-GNSS 基線解算軟體。</li> <li>15. 至少 6 小時軟硬體使用教學。</li> <li>16. 標桿、雙腳架各 1。</li> </ol>	4 臺	8 臺	12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2.數值水準儀	1.條碼尺量測最小讀數0.1mm(以下)。 2.直接由儀器讀數。 3.自動記錄測量資料。 4.可透過RS232、USB或無線等方式傳輸資料。 5.1km往返精度±2.5mm(包括以內)。 6.望遠鏡倍率28倍以上。 7.具自動補償功能。 8.附傳輸、計算、格式轉換軟體。 9.附條碼式水準尺2支，腳架1支。	10 臺	20 臺	30 臺	
3.全站儀(亦稱全測站儀或光波測距經緯儀或電子測距經緯儀)	1.測角精度5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1秒(以下)。 3.望遠鏡放大倍率≥30倍。 4.單稜鏡測距能力1000m(以上)，測距精度至少為2mm+2ppm。 5.免稜鏡測距能力500m(以上)，精度3mm+2ppm(包括以內)。 6.具自動記憶、資料傳輸、內建導線測量、地形測量、坐標測量、坐標放樣等基本測量模式。 7.具無線傳輸功能。 8.具雙面繁體中文顯示螢幕及雙面具有文字數按鍵。 9.附稜鏡2個、標桿2支、三腳架1支。	10 臺	20 臺	30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4.測繪專業軟體	1.包括繪圖處理平台。 2.導線測量計算。 3.水準測量計算。 4.地形測量外業及內業資料編修自動計算及繪圖處理。 5.建築線放樣。 6.縱橫斷面等測量。 7.可同時供40個使用者以上使用。	1套	2套	3套	
5.求心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1. 求心基座及基座接頭為可分離式。 2. 求心器須位於上基座，整組基座須同時具備圓水準器及管水準器。 3. 底座為平面，具標準螺栓（5/8 英吋）孔，可置於三腳架。	4臺	8臺	12臺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捲尺、標竿、水準標尺、稜鏡、稜鏡架、測量基本工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地形測量實習

科 目：地形測量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衛星接收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至少包括 GPS 和 GLONASS 兩個星系以上。</li> <li>2. 頻率 L1/L2 雙頻。</li> <li>3. 通道數 220 (以上)。</li> <li>4. 靜態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3mm+0.5ppm 垂直：5mm+0.5ppm</li> <li>5. RTK 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10mm +1ppm 垂直：15mm+1ppm</li> <li>6. 可實施網路 RTK 測量 (能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e-GNSS 系統)。</li> <li>7. 記憶體容量 4GB 以上。</li> <li>8. 具 UHF RTK 無線通訊功能。</li> <li>9. 具無線傳輸功能。</li> <li>10. 具 SIM 卡無線上網功能。</li> <li>11. 中文界面操作軟體，功能包括資料下載、地形測量、放樣、任務規劃、套圖、縱橫斷面測量等功能。</li> <li>12. 具防水功能達 IP67。</li> <li>13. 附差分訊號。</li> <li>14. 附 e-GNSS 基線解算軟體。</li> <li>15. 至少 6 小時軟硬體使用教學。</li> <li>16. 標桿、雙腳架各 1。</li> </ol>	4 臺	8 臺	12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2.數值水準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條碼尺量測最小讀數 0.1mm (以下)。</li> <li>2.直接由儀器讀數。</li> <li>3.自動記錄測量資料。</li> <li>4.可透過 RS232、USB 或無線等方式傳輸資料。</li> <li>5.1km 往返精度±2.5mm (包括以內)。</li> <li>6.望遠鏡倍率 28 倍以上。</li> <li>7.具自動補償功能。</li> <li>8.附傳輸、計算、格式轉換軟體。</li> <li>9.附條碼式水準尺 2 支，腳架 1 支。</li> </ol>	10 臺	20 臺	30 臺	
3.全站儀 (亦稱全測站儀或光波測距經緯儀或電子測距經緯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測角精度 5 秒 (包括以內)。</li> <li>2. 最小讀數 1 秒 (以下)。</li> <li>3. 望遠鏡放大倍率 <math>\geq 30</math> 倍。</li> <li>4. 單稜鏡測距能力 1000m (以上)，測距精度至少為 2mm+2ppm。</li> <li>5. 免稜鏡測距能力 500m (以上)，精度 3mm+2ppm(包括以內)。</li> <li>6. 具自動記憶、資料傳輸、內建導線測量、地形測量、坐標測量、坐標放樣等基本測量模式。</li> <li>7. 具無線傳輸功能。</li> <li>8. 具雙面繁體中文顯示螢幕及雙面具有文字數按鍵。</li> <li>9. 附稜鏡 2 個、標桿 2 支、三腳架 1 支。</li> </ol>	10 臺	20 臺	30 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4.測繪專業軟體	1.包括繪圖處理平台。 2.導線測量計算。 3.水準測量計算。 4.地形測量外業及內業資料編修自動計算及繪圖處理。 5.建築線放樣。 6.縱橫斷面等測量。 7.可同時供40個使用者以上使用。	1套	2套	3套	
5.求心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1.求心基座及基座接頭為可分離式。 2.求心器須位於上基座，整組基座須同時具備圓水準器及管水準器。 3.底座為平面，具標準螺栓（5/8英吋）孔，可置於三腳架。	5臺	10臺	15臺	

##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捲尺、標竿、水準標尺、稜鏡、稜鏡架、測量基本工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肆、 附錄—土木與建築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B型空氣包括量試驗儀	3100901-047	
2	CO2 鐸接機	3070114-221	
3	大型熱風循環烘箱	3100403-33	
4	工作檯	3070114-253	
5	木工組合工作鋸台	3070114-253	
6	木工花鉋機	3012305-11	
7	不斷電系統	3101001-07	
8	升降式粗骨材比重試驗裝置	3100905-35	
9	手持雷射測距儀	3100605-34	
10	手壓鉋機	3090101-17	
11	水泥試驗模組	3100910-04	
12	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3090101-34	
13	平鉋機	3070103-07	
14	立式鑽床	3070102-01	
15	全站儀	3100605-81	
16	自動水準儀	3100605-17	
17	吸塵設備組	3010111-20	
18	求心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3100605-24	
19	油壓式拖板車	3080104-34	
20	空氣壓縮機	3010606-03	
21	臥式鑽床	3070102-06	
22	恆溫恆濕機	3101102-11	
23	保麗龍切割機	3090101-20	
24	洛杉磯磨損試驗儀	3100901-072	
25	砂光機	3012405-02	
26	砂輪機	3070104-01	
27	砂錐及比重瓶組	3100905-29	
28	骨材單位重量筒	3100905-14	
29	掃描機	3140304-06	
30	排氣機	3080205-04	
31	旋轉雷射儀	3100605-40	
32	混凝土恆溫養護水槽	3100905-17	
33	混凝土振動台	3011411-09	
34	混凝土振動機	3011411-09	
35	粗骨材電動搖篩機	3050301-03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6	細骨材搖篩機	3050301-03	
37	軟體		
38	氣離子檢測器	3100801-05	
39	測繪專業軟體		
40	程控電腦	3140102-02	
41	集塵式圓鋸機組	3012301-03	
42	集塵式雙雷射角度鋸機組	3012301-01	
43	萬能試驗機	3100901-011	
44	試驗桌	5010301-01A	
45	試體模組	3100905-32	
46	雷射印表機	3140302-01	
47	雷射墨線儀	3100605-40	
48	雷射雕刻機	3070114-166	
49	電子天平模組	3100606-08	
50	電動油壓鋼筋切斷機	3070114-249	
51	電動混凝土拌合器	3050301-01	
52	電動滾筒式混凝土拌合機	3050301-01	
53	電動絞牙機	3070114-159	
54	電動篩砂機	3070205-02	
55	電腦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5	
56	電鐸設備	3070401-01	
57	電子恆溫防潮櫃	5010105-34	
58	精密電子經緯儀	3100605-08	
59	製圖光桌	5010302-02	
60	製圖桌椅	3090201-012	
61	數值水準儀	3100605-17	
62	線鋸機	3070112-11	
63	衛星接收儀	4050203-17	
64	標準篩組	3070205-14	
65	機動式鋼筋彎折機	3070114-238	
66	鋼筋工作台	3070114-253	
67	鋼筋抗拉試驗輔具	3100705-14	
68	器材櫃	5010303-01A	
69	壓克力摺合機	3070114-004	
70	繪圖機	3140302-02	
71	懸臂機	3012401-02	